

# 2023年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精选8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篇一

单位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

住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等法律规定，就甲方招用乙方一事，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供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

1、本劳动合同为劳动合同。

期限为：\_\_\_\_\_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二条、工作地点：\_\_\_\_\_省\_\_\_\_\_市\_\_\_\_\_路\_\_\_\_\_号。

1、乙方的工作岗位为\_\_\_\_\_，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调换乙方的的工作岗位和工种。

劳动合同范本大全。

2、若因乙方不胜任该工作，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并按调整后的岗位确定一方的薪资待遇；如乙方不同意调整，甲方可以提前30日通知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按照国家规定发放。

3、在工作过程中，因乙方存在严重过失或者故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四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工作时间：标准工时制，甲方保证乙方每天工作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安排，乙方应当服从。

2、休息休假：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安排乙方休息休假。

第五条、劳动报酬：

1、乙方月工资标准为人民币元，其中试用期内工资为人民币元；

2、因生产经营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或者法定节假日工作的，甲方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发放加班费。

3、甲方保证按月发放工资，具体发放日期为。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七条、甲方依法制定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

第八条、乙方应当保守工作期间知悉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公司机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乙方承诺在签订本协议时，未与其他任何单位保持劳动关系或者签订竞业限制协议。

否则，给其他单位造成损失的，乙方单独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十条、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

1、若乙方需解除劳动合同书，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书面通知以送达甲方为准。

2、有关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执行。

3、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

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4、因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乙方依法应获得经济补偿金，但乙方未与甲方办理工作交接前，甲方暂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一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本着合理合法、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

章以及地方性法规等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确认。

甲方(盖章)： \_\_\_\_\_

签约代表(签字)：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篇二

甲方：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乙方：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紧急联系人： \_\_\_\_\_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企业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共同信守合同所列各条款，并确认合同为解决争议

时的依据。

(一) 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 (\_\_\_\_\_ )。

1、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共\_\_\_\_\_个月，合同期满后，双方如需重新约定劳动合同期限的，在合同到期前的三十天内订定。

2、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二) 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合同订立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一)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_\_\_\_\_工作。

(二)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三) 甲方因生产和工作需要，依据乙方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需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及其工作报酬的，原则上应协商一致，但以下情况除外：

3、乙方因技能、身体等因素达不到生产服务、工作质量、等指标，不能胜任工作的。

实行不定时工时制，甲方在下列节日安排职工休假：春节、及婚假、丧假、产假等。

(一) 乙方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二)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应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及时进行公示或者告知员工，乙方应严格遵

守。

（三）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四）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国家和本单位的規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通知解除本合同。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工资计发形式为月薪（含养老、工伤、医疗、失业、生育保险金）元，年终固定奖金元，年终浮动奖金\_\_\_\_\_元。

（二）甲方于每月6日以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三）甲方有权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一）甲方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为乙方购买下述保险（养老、工伤、医疗、失业、生育），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乙方要求自行解决或放弃社保的，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一）甲方建立健全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制度及其标准。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 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一)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

(二)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甲方用人标准或录用条件的，甲方提前三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三)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立即解除合同，辞退乙方：

1、乙方被查实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它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受到其它单位记过、留厂察看、开除或除名等严重处分、或者有吸毒等劣迹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被劳动教养、拘役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等。

2、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或规章制度。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5000元（含）以上重大损害的。

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达损失5000元以上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劳动教养、公安机关收容教育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辞退乙方，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其它工作的。
- 2、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并拒不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和劳动管理的。
- 3、甲方因兼并、分立、合资、转（改）制、企业转产、技术革新、经营方式调整、防治污染搬迁等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乙方的生产、工作岗位消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 4、甲方的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五）甲方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 1、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足额及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
-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供相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 5、甲方强令冒险作业、违章指挥强迫乙方劳动的。

（六）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合同：

- 1、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 2、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

失劳动能力的。

3、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5、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自行终止：

1、合同期满且双方不能就相同劳动条件的续签达成一致的。

2、当事人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如已确认乙方完成了某一项工作任务的。

3、甲方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

4、乙方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退休、宣告死亡、宣告失踪、死亡的。

5、乙方暂时无法履行合同的义务，但仍有继续履行条件和可能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涉嫌违法犯罪，被公安、国家安全或者司法机关限制人身自由的、乙方因脱产学习与进修、执行有关部门的公益性任务等原因而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超过15天的。

6、乙方应征入伍或者履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法定义务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一）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 1、向甲方指定的人交接工作。
- 2、完好归还其占有的甲方的办公用品、文件、设备等有形或无形资产。
- 3、向甲方完整移交载有甲方重要信息的任何载体。
- 4、协助甲方清理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
- 5、完成甲方规定的离职流转程序，办理有关离职手续。
- 6、其他：处理其他应了而未了的事务。

（二）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甲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 1、为乙方办理终止劳动关系手续。
- 2、应乙方要求，及时、如实出具乙方的工作履历或绩效证明。  
第二十七条乙方不辞而别，或者下落不明，使甲方无法办理或迟延办理与乙方离职相关的手续的，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认其负有过错，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将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扣除乙方的当月工资。第二十九条除按合同二十条规定解除合同之外的，凡属劳动合同法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法律规定的标准支付经济补偿金给乙方。

（二）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约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奖金及津贴、补贴等（包括并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但该扣除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约定为甲方的服务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乙方若违反本条约定，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偿付甲方培训费用，对已履行部份服务期的，按照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偿付。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下述内容：

1、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等。

2、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渠道、产销政策、招投标中的标的及标书内容等。

3、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和有关协议约定对外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等。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一）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二）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更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从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四）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_\_\_\_\_

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篇三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其中试用期——个月。

本合同——终止。

###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1.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 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 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辞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2. 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1. 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3.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_\_\_\_\_。

##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_\_\_\_\_年月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员(签章)

## 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篇四

劳动协议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一、乙方的工种岗位为：\_\_\_\_\_。在协议期内，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确需调整乙方工种的，应与乙方协商，乙方如无正当理由应服从甲方变更。

二、本协议期限采取有固定期限的形

式：\_\_\_\_\_ (一)协议期限为1年，即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甲方规定责任工资为：\_\_\_\_\_元，业绩抽成按弄潮儿房薪金制度。

四、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五、乙方有义务为甲方保守相关商业机密，如涉及甲方业绩,成交情况，运作表单,业务流程等相关材料。除工作需要，乙方不得对外泄漏，否则甲方有权对其追究相关责任，及索要经济赔偿。

(一)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二)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私下自做单，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三)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四)有贪污、盗窃、赌博、打架斗殴等行为的；

(五)犯有其他严重错误的；乙方出现前款情形之一，甲方可根据不同情节及轻重，对其给予违纪辞退或开除处分、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可索要经济赔偿。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一)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二)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九、一方违反本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根据损害后果和责任大小承担违约责任；一方无正当理由擅自解除本协议或乙方属本协议第六条情形之一被解除本协议的，应赔偿对方违约金\_\_\_\_\_元整或每少履行一年协议赔偿对方1个月

乙方解除本协议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甲方出资培训乙方的,乙方应另赔偿培训费总额的30%。

十、双方认为需要规定的其它事项: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篇五

甲方: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乙方: \_\_\_\_\_

\_\_\_\_号码: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联系电话)\_\_\_\_\_

紧急联系人: \_\_\_\_\_联系电话

话: \_\_\_\_\_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企业依法\_\_\_\_定的规章\_\_\_\_度、集体合同,遵循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共同信守合同所列各条款,并确认合同为解决争议时的依据。

###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_\_\_\_\_ )。

(1)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共\_\_\_\_个月，合同期满后，双方如需重新约定劳动合同期限的，在合同到期前的三十天内订定。

(2)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第二条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合同订立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 二、工作内容

第三条甲方聘用乙方从事\_\_\_\_\_工作，详见

第四条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五条甲方因生产和工作需要，依据乙方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需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及其工作报酬的，原则上应协商一致，但以下情况除外：

(1)甲方因经营服务需要，工程等情况发生变化需调动乙方工作岗位时，乙方应予接受；

(3)乙方因技能、身体等因素达不到生产服务、工作质量、等指标，不能胜任工作的。

##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时间

实行不定时工时制，甲方在下列节日安排职工休假：春节、及婚假、丧假、产假等。

## 四、规章制度与劳动纪律

第六条乙方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社会公德、

职业道德，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第七条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应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及时进行公示或者告知员工，乙方应严格遵守。

第八条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九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国家和本单位的規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通知解除本合同。

##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工资计发形式为月薪(含养老、工伤、医疗、失业、生育保险金)元，年终固定奖金元，年终浮动奖金0至元。

第十一条甲方于每月6日以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二条甲方有权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三条甲方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为乙方购买下述保险(养老、工伤、医疗、失业、生育)，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乙方要求自行解决或放弃社保的，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四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甲方建立健全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_\_度及其标准。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_\_度。

第十七条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_\_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十八条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

第十九条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甲方用人标准或录用条件的，甲方提前三日通知乙方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立即解除劳动合同，辞退乙方：

(1)乙方被查实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_\_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它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受到其它单位记过、留厂察看、开除或除名等严重处分、或者有吸毒等劣迹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被劳动教养、拘役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等。

(2)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或规章\_\_度。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5000元(含)以上重大

损害的。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达损失5000元以上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劳动教养、公安机关收容教育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一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辞退乙方，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其它工作的。

(2) 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并拒不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和劳动管理的。

(3) 甲方因兼并、分立、合资、转(改)、企业转产、技术革新、经营方式调整、防治污染搬迁等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乙方的生产、工作岗位消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 甲方的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足额及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

(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供相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4) 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5) 甲方强令冒险作业、违章指挥强迫乙方劳动的。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合同：

(1) 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2) 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 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5) 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自行终止：

(1) 合同期满且双方不能就相同劳动条件的续签达成一致的。

(2) 当事人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如已确认乙方完成了某一项工作任务的。

(3) 甲方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

(4) 乙方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退休、宣告死亡、宣告失踪、死亡的。

(5) 乙方暂时无法履行合同的义务，但仍有继续履行条件和可能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涉嫌违法犯罪，被公安、国家安全或者司法机关限制人身自由的、乙方因脱产学习与进修、执行有关部门的公益性任务等原因而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超过15天的。

(6) 乙方应征入伍或者履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法定义务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九、后合同义务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 向甲方指定的人交接工作；

(2) 完好归还其占有的甲方的办公用品、文件、设备等有形或无形资产；

(3) 向甲方完整移交载有甲方重要信息的任何载体；

(4) 协助甲方清理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

(5) 完成甲方规定的离职流转程序，办理有关离职手续；

(6) 其他：处理其他应了而未了的事务。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甲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 为乙方办理终止劳动关系手续；

(2) 应乙方要求，及时、如实出具乙方的工作履历或绩效证明。  
第二十七条乙方不辞而别，或者下落不明，使甲方无法办理或迟延办理与乙方离职相关的手续的，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认其负有过错，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篇六

### 一、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全省房地产业企业行政许可电子化工作，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xx〕50号)和《省建设厅全面实施房地产业企业行政许可业务电子化的通知》(苏建办〔20xx〕165号)有关精神，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江苏省住房与房地产电子政务平台》(以下简称“电子平台”)为江苏省房地产业企业行政许可电子化工作平台。

第三条 厅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省房地产业企业行政许可电子化工作的指导与协调。

第四条 厅局行政审批办公室为全省房地产业企业行政许可电子化工作实施部门，并负责指导、监督市县房地产业主管部门行政许可电子化工作。

第五条 本细则适用于全省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估价机构、物业服务企业的行政许可事项。

### 二、一般规定

第六条 全省各房地产业主管部门应当通过电子平台，对所辖房地产业企业实施行政许可事项的核准和监管。

第七条 全省各房地产业企业提出行政许可申请一般通过电子

平台进行。同时按月填报生产经营活动的相关信息，作为今后实施行政许可时自动统计生产经营业绩的依据。

第八条 企业通过电子平台提出行政许可申请时，需提供的材料目录按相关资质管理规定执行。对电子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第九条 企业通过电子平台提出行政许可申请，采取数字证书方式签章。

第十条 企业通过电子平台提出行政许可申请后，主管部门认为需核验原件的，企业应携带相关材料原件至主管部门核验。

市县主管部门和厅局行政审批办公室负责核验原件的人员，核验原件后，应在电子平台中签名备查。

件由初审机关收回，集中交还省建设厅。省直企业自行交还省建设厅。

通过电子平台向省建设厅备案后领证。

第十三条 由省辖市核准的资质审批事项，企业通过电子平台提出申请，主管部门通过电子平台进行审核，并将核准的企业通过电子平台报省建设厅备案。

### 三、工作流程

第十四条 厅局行政审批办公室受理行政许可申请后，在15个工作日内办结。

第十五条 通过电子平台受理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凭证、受理通知书、材料补正通知书、行政许可决定书等均以电子文书形式通过电子平台送达。

第十六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二、三、四级资质(含暂定等级)的

证书由省辖市主管部门打印并送达。省直企业由省建设厅办理。

房地产估价机构二、三级资质(含暂定三级资质)物业服务企业二级资质证书由省建设厅打印送达。

#### 四、监督保障

第十七条 厅局行政审批办公室采取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方式，对市县主管部门的工作质量和服务效能进行现场检查；对电子平台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合格后授予电子平台的相关操作权利。

第十八条 厅纪检、监察部门通过电子平台对房地产业行政许可工作实施监督。

第十九条 各市县主管部门要选准配强电子平台工作人员。人员调整时，应当先培训后上岗，并提前报省建设厅备案授权。

####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细则自年十月一日起实行。

附：

一、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材料要求

二、物业服务企业资质申报材料要求

三、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资质申报材料要求

四、房地产业企业资质登记事项变更申报材料要求

甲方(用人单位)

法定代表人：

乙方(求职者)

为确立双方的劳动关系，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其它有关劳动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并订立下列条款：

### 第一条合同类型和期限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固定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个月。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法定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日止，共个月。

乙方应在年月日前到岗。

注：《劳动合同法》调整了《劳动法》关于劳动合同终止的规定内容。取消了劳动合同的约定终止，规定劳动合同只能因法定情形出现而终止。也就是说，劳动合同当事人不得约定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即使约定了，该约定也无效。

规定到岗时间的理由在于：《劳动合同法》规定劳动关系的建立日为用工之日(一般情况以到岗为准)，劳动者签订合同后一直不到岗，企业不能随便解除合同，法律风险和成本很高，应约定到岗时间，以便后面约定本合同的自动失效。

##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

(二)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从事工作。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注：工作地点是《劳动合同法》新增的必备条款。对于类似“因生产经营需要，劳动者愿意服从用人单位调整工作岗位”或“用人单位有权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劳动者工作岗位”等条款，不再写入合同。原因在于：调整工作岗位属于变更合同行为，按照《劳动合同法》规定，变更需采用书面形式，因此，此约定涉嫌剥夺劳动者的合同协商变更权，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的条款无效。

##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乙方实行以下第种工时制。

1、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工作时间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2、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3、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二)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三)乙方依法享受国家规定的节假日、婚假、丧假、产假。

注：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是《劳动合同法》新增的必备条款。

#### 第四条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二)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四)甲方应按《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女职工禁忌劳动范围的规定》和《未成年工劳动保护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劳动保护。

注：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是《劳动合同法》新增的必备条款。

#### 第五条劳动报酬

(一)乙方试用期的基本(固定)工资标准为元/月(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甲方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本条(二)约定工资的80%，并不得低于甲方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业绩考核情况核定。

(二)乙方试用期满后，甲方应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实行以下第种工资形式：

1、计时工资。乙方的工资由基本(固定)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基本(固定)工资为元/月，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业绩考核情况核定。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的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2、计件工资。甲方应制定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标准，计件单价按甲方的有关制度为准。

3、其他工资形式。具体约定如下：

(三)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单位)应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薪日为每月25日。若乙方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报酬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注：本合同应注明劳动者的基本(固定)工资标准，绩效工资由业绩考核确定。“甲方指定的单位”解决的是劳动合同所在单位和工资支付单位分离的情况，即“外派用工”的情形。

“25日”比正常发薪时间延后5日，规避有时合理期间晚发工资的情况。

## 第六条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当地政府规定的法定社会保险，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时向劳动保障部门所属社会保险机构缴纳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应缴纳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二)乙方因工负伤(死亡)和患职业病，依法享有获得医疗救治、经济补偿的权利。

(三)乙方在劳动合同期内患病、非因工负伤，依法享有国家

规定的医疗期。

(四) 乙方的福利待遇按国家及甲方的规定执行。

## 第七条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一) 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并公示。

(二)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领导、管理和指挥，保守甲方商业秘密。

(三) 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表现或行为，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乙方适当的奖惩和处理。

##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

1. 在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情况下，双方协商一致的；
2.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的；
3. 由于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4.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已修改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注：人力资源部门应保留招聘资料，以保留录用条件的证据。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及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6.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注：依据《劳动合同法》第39条修订。对员工欺诈的情形，也可依据第39条第5项解除劳动合同。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是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注：依据《劳动合同法》第40条拟订，无变化。

(四)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等进行经济性裁员的，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解除本合同。

注：依据《劳动合同法》第41条拟订。

(五)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条第(六)款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法律、法规有特别规定的除外)

2. 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 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5. 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依据《劳动合同法》第41条修订。

(六) 乙方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3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注：依据《劳动合同法》第37条拟订。

(七)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 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 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 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4. 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5. 因《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注：依据《劳动合同法》第38条第1款拟订。

(八)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注：依据《劳动合同法》第38条第2款拟订。

(九)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即行终止，双方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

1. 本合同期满的；
2. 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 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 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依据《劳动合同法》第44条拟订。

(十一)甲乙双方应提前30天协商劳动合同续订事宜，协商一致的，续订劳动合同。

(十二)本合同期满后，双方仍存在劳动关系的，甲方应与乙方及时补签或续订劳动合同。

注：实际工作要严禁合同期满后仍存在劳动关系而未签订劳动合同的情形出现，以避免形成事实劳动关系。

(十三)甲方应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15日内为劳动者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乙方应在甲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后10日内办理工作交接(包括书面文件、物品、证件、电子文档、欠(罚)款、工资的办等)，若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时间进行交接或者交接手续不齐全，甲方有权不予办理档案

和 社会 保 险 关 系 转 移 手 续 ， 亦 有 权 拒 绝 支 付 经 济 补 偿 金 。

注：根据《劳动合同法》第50条规定拟定。

##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无(失)效

(一) 乙方在签订劳动合同之前，甲方有权了解乙方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劳动者的学历、履历、资格或任职证书(明)以及以前劳动关系是否解除或终止等。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并应书面承诺其真实性。若因故意漏报、隐瞒前述基本情况，骗取甲方签订劳动合同的，经甲方查出或被原单位追诉的，视为乙方的欺诈行为并导致甲方的严重误解，甲方有权依法申请认定本合同自始无效，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全额承担。

(二)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到岗日到岗的，本合同自到岗日满后自动失效，但甲方认可的除外。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全额承担。

注：本条(一)主要针对招聘中员工欺诈(包括假学历、双重劳动关系等)的问题做出约定。可考虑在后面损害赔偿条款约定欺诈员工对应的赔偿责任。本条(二)主要针对先签劳动合同后到岗用工的情形，若劳动者不履约到岗，签订的劳动合同如何处置的问题做出约定。

## 第十条 解除、终止和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 甲方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害的；

2. 由于甲方的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乙方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甲方规章制度规定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劳动合同中约定的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 甲方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 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三)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九条(一)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除赔偿本条(二)中约定的项目外，还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四)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九条(二)约定，应按照本条(二)中约定的第1项目中的招收录用费用和第2项。

注：对本条(二)(三)(四)而言，在于约劳动者的责任，以保证公司人力资源公司的顺利开展和应对各种情况的法律后果。

(五) 如果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或依照法律法规约定和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奖金及津贴、补贴等(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但该扣除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 第十一条劳动争议的处理

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十二条双方协商约定的其他内容

(一)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就劳动合同未尽事项进行约定，但所约定内容不得与现行国家劳动法律法规相抵触。

(二) 乙方实际工作单位(地点)和劳动关系所在单位(地点)不一致时(视为后者外派到前者进行工作), 乙方同时适用实际工作单位(地点)和劳动关系所在单位(地点)的规章制度和决定, 两者有冲突的, 优先适用前者。

注: 本条款解决的是异地工作人员(“外派”人员)规章制度适用的问题。

(二) 乙方在合同期内, 属其岗位职务行为或主要利用甲方的物质技术条件所产生的所有专利、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无权进行商业性开发。

(三)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 乙方不得在合同期内再受聘其他任何单位从事与甲方相同或类似或有竞争冲突的业务。

(四) 乙方对在合同期间得到的有关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情报、信息等商业秘密进行保密, 不得将其泄露给任何第三者(亦包括无工作上需要的甲方雇员)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则被视为严重违反本合同, 并认为有足够的理由被辞退。(来自: )此种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或期满后的任何时间对乙方仍有约力。双方另行签订《商业秘密和竞业禁止合同》以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五) 凡由甲方出资培训乙方, 双方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 因乙方原因而提前解除劳动合同, 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培训等费用, 具体赔偿标准执行《培训/教育协议》的约定。

注: 商业秘密和竞业限制、专项培训只在主合同中做原则约定, 另行签订协议处理。

### 第十三条其它事项

(一) 劳动合同一式\_\_\_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二) 劳动合同涂改的部分、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劳动合同为解决双方劳动争议的依据。

(三) 本合同共有\_\_份附件。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如果本合同的条款与附件内容有任何冲突或不一致之处，则以附件中的内容为准。

(四)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五) 乙方确定下列地址为劳动关系管理相关文件、文书的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化，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其中试用期--个月。

本合同-----终止。

##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

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的工资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 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一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一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一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执行。

第十条 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一元。

##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执行。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第十七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 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篇七

单位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

住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_\_\_\_\_

1、本劳动合同为劳动合同。

期限为：\_\_\_\_\_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二条、工作地点：\_\_\_\_\_省\_\_\_\_\_市\_\_\_\_\_路\_\_\_\_\_号。

1、乙方的工作岗位为\_\_\_\_\_，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调换乙方的的工作岗位和工种。

劳动合同范本大全。

2、若因乙方不胜任该工作，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并按调整

后的岗位确定一方的薪资待遇;如乙方不同意调整,甲方可以提前30日通知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按照国家规定发放。

3、在工作过程中,因乙方存在严重过失或者故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四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_\_\_\_

1、工作时间: \_\_\_\_标准工时制,甲方保证乙方每天工作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安排,乙方应当服从。

2、休息休假: \_\_\_\_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安排乙方休息休假。

第五条、劳动报酬: \_\_\_\_

1、乙方月工资标准为人民币元,其中试用期内工资为人民币元;

2、因生产经营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或者法定节假日工作的,甲方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发放加班费。

3、甲方保证按月发放工资,具体发放日期为。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_\_\_\_

第七条、甲方依法制定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

第八条、乙方应当保守工作期间知悉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公司机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乙方承诺在签订本协议时，未与其他任何单位保持劳动关系或者签订竞业限制协议。

否则，给其他单位造成损失的，乙方单独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十条、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 \_\_\_\_

1、若乙方需解除劳动合同书，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书面通知以送达甲方为准。

2、有关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执行。

3、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

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4、因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乙方依法应获得经济补偿金，但乙方未与甲方办理工作交接前，甲方暂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一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本着合理合法、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以及地方性法规等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确认。

甲方(盖章)： \_\_\_\_\_

签约代表(签字):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房地产的劳动合同篇八

甲方: \_\_\_\_\_(房产经纪人)

乙方: \_\_\_\_\_(房产中介公司)

一、确认与保证: \_\_\_\_\_

1、合同双方确认已经获取了本合约所涉及的房地产经纪人执业资格证书许可使用的相关信息,充分阅读并理解了本合同所有内容及附件,接受并严格遵守本合同的约定。

2、合同双方本着真实的意愿签署本合同,并且确认不能仅依据本合同而获得商业利益和成功;承认房地产中介服务随市场的变化而变化,成功须依据自身的商业能力和努力。

3、合同双方郑重声明并保证: \_\_\_\_\_

2)在获得本合约所规定的有关权利时没有隐瞒或伪造任何客观事实;

4、合同双方对本合同内容和通过本合同约定的房地产经纪人执业资格证书许可使用没有任何误解和歧义。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_\_\_\_\_

1、甲方保证是房地产经纪人执业资格证书的合法拥有者。并保证本协议期间本经纪人证不在其他机构任何场合使用。

2、甲方保证所提供房地产经纪人执业资格证书符合乙方使用要求。

3、甲方负责房地产经纪人执业资格证书的年检。

3、关于房地产中介营业事务，均由乙方依法执行，甲方不参与相关事务的具体执行，也无须在乙方办公地点上班。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及时注销注册，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或变相扣押。

4、甲方对乙方的经营亏损及对任何客户、第三人索赔等赔偿责任不负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未经甲方的，不得从事下列行为：\_\_\_\_\_

(一) 允许他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房地产中介业务；

(二) 将甲方的房地产经纪资格证书借给任何其它从事房地产中介服务的机构；

(三) 超出其经营范围从事其它房地产中介服务。

(一) 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成立的；

(二) 甲方未按照约定使用该房地产经纪人执业资格证书；

(三) 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因于甲方的情况。

7、合同期限内，甲方须确保其提供乙方使用的证书的合法性及有效性；该证书除乙方按合同约定使用外，甲方不得擅自挪为他用。

三、房地产经纪资格证书许可使用的时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该房地产经纪资格证书正

式转归给甲方使用。房地产经纪资格证书许可使用的期限为壹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合同关系终止。如甲方需继续使用该房地产经纪资格证书的，需双方另行协商。

#### 四、合同的变更、解除及终止

-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2、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部分无法履行，经合同双方协商，可以变更、修改或解除本合同。
- 3、本合同不得口头修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均须各方签署书面文件表示同意。

#### 五、特别约定

- 1、乙方不得从事任何违法违纪行为，否则甲方有权收回相关资格证书，并有权追究一方的违约责任。
- 2、乙方在取得黄山市房管局资质备案证明时(付款日期与备案证明日期同期)一次性向甲方支付本年度工资报酬。
- 3、支付方式：\_\_\_\_\_。

#### 六、违约规定

- 1、合同双方应严格信守合同，不得违约。
- 2、凡出现违反本合同规定不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或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即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_\_\_\_\_，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并有权终止本合同。

#### 七、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签署正本一式贰份，自甲、乙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乙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 (签名或盖章) 乙

方：\_\_\_\_\_ (盖公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

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